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電機與資訊學院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五次主管會議 會議記錄

開會時間：民國 110 年 06 月 08 日(二)中午 13:00 (接續院教評會議之後)

視訊連結：<https://meet.google.com/nwt-thgw-kmq>

主持人：施天從院長

出席者：

沈志隆副院長

李俊宏副院長

電機工程系：梁廷宇主任

電子工程系(建工)：楊素華主任

資訊工程系：陳淑瑾主任

光電工程所：陳華明所長

電子工程系(第一)：陳朝烈主任

電腦與通訊工程系：萬欽德主任

半導體工程系：楊奇達主任

上次會議討論(附件 P.1~P.12)

壹、報告事項

一、疫情嚴峻，配合校園人流降載，分流上班與遠距教學延長至期末，相關防疫措施請各系所配合學校進行。

二、電機與資訊學院-發展現況分析。附件 P.13~P.33

【附件一】各院盤點分析院內發展現況。

三、芝加哥大學(姐妹校)教授 Prof.Chern 欲來訪至本院擔任交換/訪問教師，電子系(建工校區)有意願規劃合作，於本次會議討論。

說明：

1.芝加哥大學(姐妹校)教授 Prof.Chern 希望能於 2023 年 1 月 15 日~2023 年 6 月 15 日(約一學期)赴本校擔任交換/訪問教師。

2.教授科目:Cryptography(密碼學)、TCP/IP(協定套組)、數據庫系統導論(Databases System)、計算機組織與結構—效能設計(Computer Organization and Architecture)以及 C++程式語言等課程。

Prof. Chern 資料：

<https://www.csu.edu/macsfaculty.htm> <https://vimeo.com/197659276>

3.國際處建議可以用訪問教師之名義申請。學校可提供邀請國外學者來台之補助，一案為 10 萬元，其他金額由本院或轄下系所支應(包含講者報酬、來回機票票款、保險費、國內交通費(核實報支)。

*補助相關訊息 <https://oia.nkust.edu.tw/unit-6-279-11.html>。

4.麻煩請合作系所-電子系(建工校區)先提供院辦負責老師的 e-mail，由國際處先通知教授 Prof.Chern，並安排會議時間，討論課程內容及後續配合事宜。

四、因應疫情教務處提供相關彈性措施，相關訊息已於 6/1 mail 給各系所辦參考，內容請參閱附件 P.34~P.48。

1.四技招生-甄試改「書面資料」評比，並納入「統一入學測驗」與「書面資料」。

2.研究所學位考試方式-109-2 論文口試得延長至 08/14 前舉辦，於 110.09.11 前完成繳交。

3.畢業典禮-院系級單位建置線上靜態畢業典禮，如錄製畢業演片...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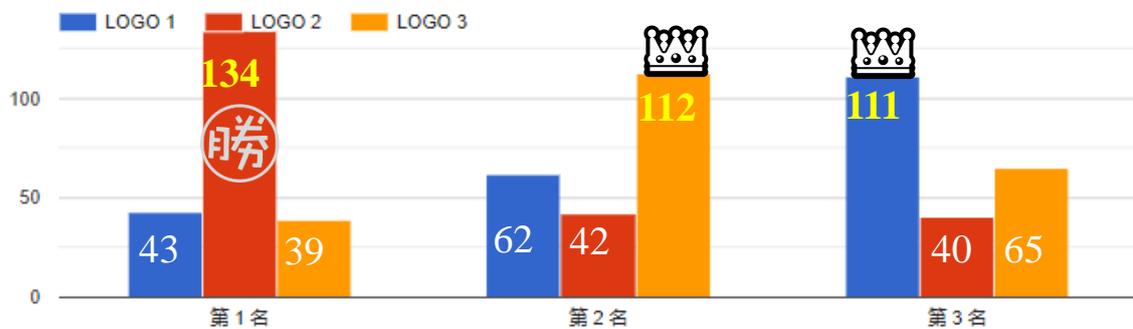
4.教學模式-於 5/16(日)至 6/27(日)全校課程全面採線上教學。

五、原定於 110.05.14(五)於第一校區辦理之院專題暨成果展，因疫情影響本次採線上審核，擬將於競賽結束後於院網設立專區展示成果。時程表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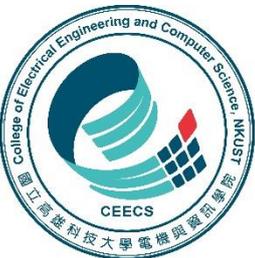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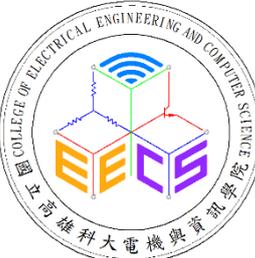
5月13日(四)~6月3日(四) 中午12:00止	6月4日(五)~6月14日(一)		6月18日(五)
參賽學生 上傳影片成果	委員審查	回傳評分表	競賽結果公告 (將依據當時疫情狀況， 公告頒獎事宜)

六、109 年電機與資訊學院智慧系統技優專班-日四技甄審報名件數總計 146 件，已於 110 年 06 月 01 日~07 日進行書面資料審查。

七、電機與資訊學院院徽線上投票已於 06.06(日)截止，本院師生總投票數為 216 票結果如下：



本院教師或教職員工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本院學生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LOGO1	4	8	12	LOGO1	39	54	99
LOGO2	17	3	4	LOGO2	117	39	36
LOGO3	3	13	8	LOGO3	36	99	57
總計	24	24	24	總計	192	192	192
總投票數 (本院教師或教職員工 &學生)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加權分數			
LOGO1	43	62	111	364			
LOGO2	134	42	40	526			
LOGO3	39	112	65	406			
總計	216	216	216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創作者：工設系-謝雲翔	創作者：工設系-馮政益	創作者：風電所-黃祥恩

依照本院院徽設計徵選辦法之獎勵辦法辦理，作品獲選為第一名之作者獲獎金 10,000 元及獎狀一幀(相關作品及附件 P.49~ P.51)；第二名及第三名作者分別各獲得獎勵品-3000 元禮券、獎勵品-2000 元禮券及獎狀一幀。

八、第一校區 110.06 月院辦同仁介紹：新到任校務基金同仁-黃詩晴小姐；閔馨職-王子允小姐(至今年 11 月)。

貳、討論事項

【議題一】：110 學年度電機與資訊學院「校課程委員」之推選，提請討論。

說明：

- 1、依據秘書室高科大祕行字第 1100000160 號來文辦理。
- 2、本校「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附件附件 P.52。
- 3、上年度推選方式：由各系所推選 1 位教授級委員至院，經院務委員投票推選委員 1 人，候補委員委員 1 人。

決議：請各系所推薦委員至院。

【議題二】：110 學年度電機與資訊學院「校教評委員」之推選，提請討論。

說明：

- 1、依據秘書室高科大祕行字第 1100000160 號來文辦理。
- 2、本校「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附件附件 P.53 ~P.56。
- 3、上年度推選方式：由各系所推選 1 位教授級委員至院，經院務委員投票推選委員 3 人，候補委員委員 2 人。

決議：請各系所推薦委員至院。

【議題三】：110 學年度電機與資訊學院「校務發展委員」之推選，提請討論。

說明：

- 1、依據秘書室高科大祕行字第 1100000160 號來文辦理。
- 2、本校「校務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附件附件 P.57。
- 3、上年度推選方式：各系推選出之校務會議代表，經院務委員投票推選委員 1 人，候補委員委員 2 人。

決議：依決議辦理，由院務會議委員依各系所推選之校務會議代表投票推選之。

【議題四】：110 學年度電機與資訊學院院教評會議「院教評委員」之推選，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二條規定：附件 P.58~P.59。

- (一)當然委員：由學院院長、副院長、系所主管及學程主任擔任。
- (二)推選委員：

1.各系(所)推選校內外相關領域專任教授一人，各系專任教師達十六人

以上得推選二人。』

決 議：

【議題五】：110 學年度電機與資訊學院院務會議「院務委員」之推選，提請討論。

說 明：依據本院「院務會議組織要點」第三條規定：附件 P.60。

(一)當然委員:院長、副院長、各系所主管及學位學程主任為當然委員。

(二)選任委員: 每一系所選任委員二人，並分別由各系所專任教師於系所務會議中推選之。

決 議：依決議辦理。

【議題六】：110 學年度電機與資訊學院院課程會議「院課程委員」之推選，提請討論。

說 明：依據本院「院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三條規定：附件 P.61。

(一)當然委員: 院長、副院長及各系(所)主管為當然委員。

(二)選任委員：由各系(所)推選一位系(所)內教師代表組成。

決 議：依決議辦理。

【議題七】：110 學年度電機與資訊學院各級委員之推選方式，提請討論。

說 明：

1.依據秘書室高科大祕行字第 1100000160 號來文辦理，110 學年度各式會議須各學院或各系所或院級中心(含共同學院、創創中心)推選教師代表(委員)參加一覽表如下：

2. 109 學年度電機與資訊學院各級委員如附件 P.62~P.64。

決 議：依決議辦理，110 年度院級推薦委員名單請參看【附件二】。

會議名稱	承辦單位	須經校長遴聘代表之人數	各學院 推選教師代表		各系所 推選教師代表		共同教育學院 推選代表		創新創業教育中 心推選代表		其他		備註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議題一) 校課程委員會	教務處 課務組 #31121	0	1	1	0	0	1	1	1	1	0	0	<p>■法規依據：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課程委員會 設置要點</p> <p>■推選代表特殊要件說明： 依本校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第 三項第二款所示，各學院、共 同教育學院推選院課程委員各 一人、創新創業教育中心推選 創新創業課程委員一人。</p>
教學意見 調查委員會	教務處 教學服務 組 #31128	0	1	1	0	0	1	1	1	1	2 (附設進修 學院1、體 育室1)	2 (附設進 修學院 1、體育室 1)	<p>■法規依據： 本校教學意見調查實施辦法</p>
性別平等 教育委員會	學務處 生輔組	5	1	0	0	0	0	0	0	0	0	0	<p>■法規依據： 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9 條及本校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設置辦法第 2 條</p> <p>■推選代表特殊要件說明：女 性優先</p>

會議名稱	承辦單位	須經校長遴聘代表之人數	各學院 推選教師代表		各系所 推選教師代表		共同教育學院 推選代表		創新創業教育中心 推選代表		其他		備註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優良導師及教官評選委員會	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0	1	1	0	0	0	0	0	0	0	0	<p>■法規依據：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優良導師及教官評選獎勵實施要點</p> <p>■推選代表特殊要件說明： 依據要點第二點第二款規定： 委員為被推薦人者，應迴避之。</p>
衛生委員會	學務處衛保組	0	1	1	0	0	0	0	0	0	0	0	<p>■法規依據： 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二條： 本會置委員十三人，以副校長、學務長、總務長為當然委員，教師代表五人、職工代表二人、學生代表三人為委員共同組成。 教師代表由每學院推選教師一人。職工代表由人事室自全校編制內職員及技工工友辦理推選之。學生代表由學生事務處辦理推選之。</p>

會議名稱	承辦單位	須經校長遴聘代表之人數	各學院 推選教師代表		各系所 推選教師代表		共同教育學院 推選代表		創新創業教育中 心推選代表		其他		備註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學務處諮商輔導組	10	2	0	0	0	0	0	0	0	0	0	<p>■法規依據：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三條第2款：選任委員：教師代表由各學院推薦特殊教育學生導師二人，陳請校長遴選各學院一名教師代表.....</p> <p>■推選代表特殊要件說明：特殊教育學生導師。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敬請推選性別各一）。</p>
車輛管理委員會	總務處事務組	0	1	1	0	0	1	1	0	0	0	0	<p>■法規依據：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車輛管理委員會設置要點。 選任委員：各學院選任教職員代表一人。</p>

會議名稱	承辦單位	須經校長遴聘代表之人數	各學院 推選教師代表		各系所 推選教師代表		共同教育學院 推選代表		創新創業教育中 心推選代表		其他		備註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總務會議	總務處	0	1	1	0	0	1	1	1	1	0	0	■法規依據：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組織規程 (核定本)
(議題三) 校務發展 委員會	研發處 校務發展 組	0	1	2	0	0	0	0	0	0	1 (共同教育 學院、創 新創業教 育中心與 體育室由 其校務會 議教師代 表合併推 選教師委 員一人。) (研發處 辦理推 選)	2	■法規依據：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校務發展 委員會設置要點」 教師委員：由各學院院長就其 所屬學院之校務會議教師代表 中指派一人；共同教育學院、 創新創業教育中心與體育室由 其校務會議教師代表合併推選 教師委員一人，由研究發展處 辦理推選之。

會議名稱	承辦單位	須經校長遴聘代表之人數	各學院 推選教師代表		各系所 推選教師代表		共同教育學院 推選代表		創新創業教育中 心推選代表		其他		備註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圖書館詢 委員會	圖書館	0	0	0	1 各系所 推薦代 表一名 至院 (請院協助 統籌)	1 各系所 推薦代 表一名 至院 (請院協助 統籌)	5 (各中心 1 名)	5 (各中心 1 名)	1	1	1 (體育室)	1 (體育室)	<p>■法規依據： 圖書館諮詢委員會設置要點</p>
教師申訴 評議委員 會	秘書室 法制及 稽核組	12	2 (不同性別 各 1 人)	2 (不同性別 各 1 人)	0	0	2 (不同性別 各 1 人)	2 (不同性別 各 1 人)	0 (無專任教 師，故不 予推薦)	0 (無專任教 師，故不 予推薦)	2 (體育室) (不同性別 各 1 人)	2 (體育室) (不同性 別各 1 人)	<p>■法規依據：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教師申訴評 議委員會組織及評議要點第 2 點第 1 項</p> <p>■推選代表特殊要件說明： (1) 由各單位推薦不同性別專 任教師各 1 人，各單位至多 由校長遴聘 1 人擔任之。 (2) 候補人員配合性別比例，由 各單位推選不同性別候補 人員各 1 人。 (3) 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不 得兼任本會委員。 (4) 任期 2 年一任，本次自 110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7 月 31 日止。</p>

會議名稱	承辦單位	須經校長遴聘代表之人數	各學院 推選教師代表		各系所 推選教師代表		共同教育學院 推選代表		創新創業教育中心 推選代表		其他		備註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校務會議	秘書室 行政及議事組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院系所/單位別</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應選教師代表人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電機工程系(含日四技、碩士班、智慧自動化系統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智慧自動化系統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進四技)</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td> </tr> <tr> <td>電子工程系(建工/燕巢校區)(含日四技、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進四技)</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r> <tr> <td>資訊工程系(含日四技、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r> <tr> <td>光電工程研究所(碩士班)</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r> <tr> <td>電子工程系(第一校區)(含日四技、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r> <tr> <td>電腦與通訊工程系(含日四技、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r> <tr> <td>半導體工程系(含日四技、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進四技)</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r> <tr> <td>電機與資訊學院</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td> </tr> </tbody> </table>										院系所/單位別	應選教師代表人數	電機工程系(含日四技、碩士班、智慧自動化系統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智慧自動化系統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進四技)	4	電子工程系(建工/燕巢校區)(含日四技、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進四技)	2	資訊工程系(含日四技、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1	光電工程研究所(碩士班)	1	電子工程系(第一校區)(含日四技、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1	電腦與通訊工程系(含日四技、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2	半導體工程系(含日四技、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進四技)	1	電機與資訊學院	0	<p>■法規依據： 校務會議規則</p> <p>■推選代表特殊要件說明：</p> <p>1.校長、副校長、一級行政單位主管、各院級學術單位主管、附設進修學院校務主任為當然委員，請勿重覆遴選。</p> <p>2.教師代表 75 人，依各系、所、院、創新創業教育中心及體育室專任教師(含專任教師、專案教師、專技教師及助教)人數佔全校專任教師總數之比例分配，經本校全體專任教師分系、所、院、中心、室互選產生之。教師代表中具備教授或副教授資格者，以不少於教師代表人數之三分之二為原則。各系、所教師代表名額至少一名。</p> <p>3.職員代表 9 人，由人事室自全校編制內職員(含教官、研究人員、技工友、駐衛警察</p>
			院系所/單位別	應選教師代表人數																											
			電機工程系(含日四技、碩士班、智慧自動化系統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智慧自動化系統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進四技)	4																											
			電子工程系(建工/燕巢校區)(含日四技、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進四技)	2																											
			資訊工程系(含日四技、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1																											
			光電工程研究所(碩士班)	1																											
			電子工程系(第一校區)(含日四技、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1																											
			電腦與通訊工程系(含日四技、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2																											
			半導體工程系(含日四技、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進四技)	1																											
			電機與資訊學院	0																											

會議名稱	承辦單位	須經校長遴聘代表之人數	各學院 推選教師代表		各系所 推選教師代表		共同教育學院 推選代表		創新創業教育中 心推選代表		其他		備註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及稀少性科技人員)辦理推選之。 4.教師會代表 1 人：由本校教師會選派一人為代表。 5.各推選單位應推選後補代表若干人，於委員異動時遞補之。 本會議代表任期為一學年，連選得連任。
(議題二) 校教師評審委員會	人事室	當然委員由校長指派副校長一人、教務長、各學院級學術主管、體育室主任擔任。	工學院推選教授 3 人 電機與資訊學院推選教授 3 人 海事學院推選教授 2 人 水圈學院推選	工學院推選教授 2 人 電機與資訊學院推選教授 2 人 海事學院推選教授 1 人 水圈學院推選	0	0	教授 1 人	教授 1 人	體育室及創新創業教育中心共同推選教授 1 人	體育室及創新創業教育中心共同推選教授 1 人	0	0	<p>■法規依據：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p> <p>■推選代表特殊要件說明： 依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第六條規定，校教評會委員推選重點如下：</p> <p>一、由各學院推選校內外相關領域專任教授一人擔任(以校內教授優先推薦)。如各學院所屬專任教師人數達五十人以上未達一百人者，得再推選一人；達一百人以上者，得再推選二人。推選方式由各學院自</p>

會議名稱	承辦單位	須經校長遴聘代表之人數	各學院 推選教師代表		各系所 推選教師代表		共同教育學院 推選代表		創新創業教育中心 推選代表		其他		備註
			委員人數	候補人數	委員人數	候補人數	委員人數	候補人數	委員人數	候補人數	委員人數	候補人數	
			教授2人	教授1人									<p>訂。</p> <p>二、由院級中心、委員會、室共同推選校內外相關領域專任教授一人擔任(以校內教授優先推薦)。推選方式由推選單位自訂。</p> <p>三、推選委員在任期中出缺時，由原推選單位候補人員接替補足所遺任期。</p> <p>四、本會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爰請各院推選時，宜考量任一性別之衡平性。</p> <p>五、本會委員不得與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委員重複。</p>
			商業智慧學院推選教授2人	商業智慧學院推選教授1人									
			管理學院推選教授3人	管理學院推選教授2人									
			海洋商務學院推選教授1人	海洋商務學院推選教授1人									
			人文社會學院推選教授1人	人文社會學院推選教授1人									
			外語學院推選	外語學院推選									

會議名稱	承辦單位	須經校長遴聘代表之人數	各學院 推選教師代表		各系所 推選教師代表		共同教育學院 推選代表		創新創業教育中 心推選代表		其他		備註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教授1人	教授1人									
共同教育會議	共同教育學院	0	1	1	0	0	0	0	1	1	體育教師 1人 軍訓教官 1人	體育教師 1人 軍訓教官 1人	■法規依據： 本校組織規程第五章第三十五條第八項共同教育會議相關規定
創新創業教育會議	創新創業教育中心	0	1	1	0	0	1	1	1	1	0	0	■法規依據：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組織規程(核定本) 各院級學術單位教師代表各一人組成之。

會議名稱	承辦單位	須經校長遴聘代表之人數	各學院 推選教師代表		各系所 推選教師代表		共同教育學院 推選代表		創新創業教育中 心推選代表		其他		備註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委員 人數	候補 人數	
創新創業 教育中心 課程委員 會議	創新創業 教育中心	0	1	1	0	0	1	1	1	1	0	0	<p>■法規依據： 創新創業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設置要點。 各院級學術單位教師代表 1 名。</p>
創新創業 教育中心 教師評審 委員會議	創新創業 教育中心	委員 8 至 12 人	1	1	0	0	1	1	1	1	0	0	<p>■法規依據：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教師評審委 員會設置辦法 ■推選代表特殊要件說明： 1.本會推選委員是由校長遴聘 校內外相關領域專任教授共同 組成。 2.將各院推選專任教授名單簽 請由校長勾選正備取。</p>

【議題八】：電機與資訊學院-教師評鑑指標計分表-院系教學特色填報內容，提請討論。

說明：

1.依據研發處校發組來信辦理。

為建置教師評鑑系統，請協助提供相關資料 [收件匣](#) [研發處/教師評鑑計分表](#)

林姿君

寄給 ziziliu、ivy1014、海洋商務學院-楠梓校區公務信箱、melanie、gin、anny7728、yi0723、江鳳舉、chnyawan、chs、外語學院公務信箱、xaoffice01、我、fiooffice01、naoffice01、tkoffice01、vqoffice01、tfooffice01、hjl

各學院主管及承辦同仁您們好：

一、為使「教師評鑑系統」建置更臻完善，針對各學院特色指標之定義，請提供更詳細的資訊。

(一) 若填報窗口為「各系所辦公室」或「行政單位」

1. 請針對各特色指標敘述明確定義。
2. 請說明資料來源：例如校務系統(電算中心)、業管單位自行開發系統、無系統(EXCEL、紙本)等。
3. 若為EXCEL表單管理，請提供欄位名稱。

(二) 若填報窗口為「教師自填」請提供明確定義並設計填寫欄位。

二、請各學院於6/7(一)中午前回覆本信箱，以利評鑑作業之進行，感謝您。

林姿君 專任助理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 研發發展處 校務發展組

高雄市三民區建工路415號

TEL : (07)381-4526 ext. 12736

2.教師評鑑指標計分表【附件三】。

決議：依決議辦理，如有需修正補充之處，煩請長官於6月9日(三)下班前在表格以紅字修改回覆，或直接連絡院辦處理。

參、臨時動(無)

肆、散會 (14:45)

簽到表

姓名	狀態
電機與資訊學院公務...	出席
李俊宏	出席
施天從	出席
梁廷孝	未出席
陳如璽	出席
陳暉明	出席
黃宇編	出席
楊淑華	未出席
萬敏德	出席
電機與資訊學院半導體工...	出席
C.L. Chen	出席

